

长安区委政法委

政法四级网扩容升级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预算法》、石家庄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石发【2019】8号），长安区委、区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长发【2019】8号），区财政局《长安区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管理办法》（长财字【2020】16号）等文件精神，按照“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对政法四级网扩容升级建设项目实施了绩效评价，形成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

石家庄市政法四级网扩容升级项目---长安区

2、项目承担单位

牵头单位：政法委

责任单位：政法委、法院、司法局

3、建设规模、原则、内容、周期

本次建设目标根据河北省委政法委《关于做好政法三、四级网扩容工作的意见》（冀政法字〔2016〕3号）、《关于规范和加强全省政法网建设管理的意见》（冀政法字〔2017〕25号）、

《石家庄市推进智慧城市建设的行动计划(2017—2019年)》(石政发〔2017〕23号),以及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全省电子政务外网升级改造的通知》的文件精神,经市政府同意,该项目由市委政法委采取统谈分签政府采购方式统一实施政法四级网扩容升级改造。

(1) 建设规模。长安区政法四级网承载着区级、街镇各政法单位之间的业务数据,横向覆盖长安区政法部门,纵向连接各乡(镇)政法部门。本次改造范围包括长安区3个区横向单位,16个乡(镇)综治办,16个乡(镇)司法所,1个乡(镇)法庭,共36个节点。

(2) 建设原则。本项目将严格按照省委政法委对全省政法网建设管理的意见进行建设:1、充分利旧政法三级网升级改造后替换的设备(利旧OSN500设备)合理下沉给政法四级网使用;2、扩容升级后的政法四级网网络设备满足与现有政法三级网设备兼容并平滑对接,保证政法三、四级网网络业务联通。3、确保政法网网络设备统一网管,全省政法网线路、设备统一监管。4、明确我市政法网为骨干传输网,充分考虑未来政务外网业务依托政法四级网延伸至乡(镇),依托政法网实现政务外网传输通道扩容,实现政务外网市、县、乡镇的联通。

(3) 建设内容。长安区政法四级网扩容升级通过将目前带宽扩容能力有限的MSAP设备替换为MSTP设备,实现大容量

带宽和物理隔离。在区政法单位新建 MSTP 设备用于接入各部门不同业务并实现 2M 等小颗粒业务的传送。各单位同时采购配套的路由交换设备用于业务接入,要求传输设备和路由交换设备实现兼容对接。

(4) 建设周期。建设周期:自合同签订后 90 天完成。

4、经济及社会效益

(1) 经济效益

从长远看,可有效节约政府及政法各部门对网络建设的投资,满足各部门迅速增长的带宽需求。

(2) 社会效益

实现网上业务协同和信息资源共享,方便基层群众。政法网四级网的扩容改造,为今后政法业务提供了充足的传输通道,通过挖掘数据内在价值,实现技术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推动政法行业大数据的发展,维护社会稳定。

有助于发挥政府部门效能,推进智慧城市建设。通过四级网的扩容改造,能够实现依托政法四级网传输通道融合政务外网,建立跨部门共享协同工作机制,实现各部门间深度协作,可以有效提升各部门办事效能,保障业务信息的有效性,减少工作中的失误,为领导决策提供坚实、准确的依据。推动大数据与产业、金融、教育、医疗等各领域的深度融合,促进智慧应用与产业发展良性互动。推动市级平台之间互联互通,实现跨部门的信息资源共享与业务协同,解决重复建设、信息孤岛

和信息安全等问题。

5、项目资金投入情况

政法四级网扩容升级建设项目，预算资金 531.465088 万元，项目全部资金为区财政拨款，按照合同约定，项目资金支付分四年支付完毕，2017 年支付 31 万、2018 年支付 341 万（其中工程款 330.71 万元、工程监理费 10.29 万元）、2019 年支付 105 万元，2020 年支付剩余款项 54.465088 万元。

（二）项目预期绩效目标

项目预期绩效总目标：通过四级网的扩容改造，实现依托政法四级网传输通道融合政务外网，建立跨部门共享协同工作机制，实现各部门间深度协作，可以有效提升各部门办事效能，保障业务信息的有效性，减少工作中的失误，为领导决策提供坚实、准确的依据。

阶段性（当年）的绩效目标：保证市、区、街镇垂直连接，确保政法网视频信号线路畅通，会议正常召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法四级网节点接通数量（个）	政法四级网节点接通数量	≥10.00	石政法字[2017]25 号 石政法字[2017]29 号
	质量指标	购置质量合格率（%）	购置质量合格的数量占购置总数量的比率。	≥80.00	石政法字[2017]25 号 石政法字[2017]29 号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基层工作提供有效的服务平台	提高基层服务质量	≥80.00	石政法字[2017]25 号 石政法字[2017]29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调查中使用人员满意和较满意的数量占调查总人数的比率	≥80.00	石政法字[2017]25 号 石政法字[2017]29 号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的组织工作

1、收到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0 年度财政专项资金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后，我委高度重视，立即成立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认真研究讨论，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明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法。

2、学习文件：区委、区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

3、整理组织项目材料：资金申请批示、2020 年项目预算文件、《政法四级网扩容升级项目合同》及《政法四级网扩容升级项目监理合同》。

4、对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逐项进行对比分析，检验、评判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查找资金使用的薄弱环节，认真分析评价结果反映的问题，制定改进和提高工作成绩的措施，建立问题整改责任制，提高预算项目和资金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绩效评价的方法和过程

以项目支出绩效指标框架体系为指导，整理组织项目材料，进行评价。一是现场查看，对 36 个节点的政法四级网使用情况进行实地抽查检测，对项目投入和使用情况进行实地评估；二是资料分析，通过对相关记账凭证和业务合同等财务资料查阅、核

实、汇总分析，评价项目资金使用的规范性、支出范围的相关性和合理性等指标；三是调查满意度，通过对街镇干部访谈，对基层人员政法四级网使用满意度调查，以此评价项目使用运行的服务性。

该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项目投入、项目实施、项目产出及项目效果四部分内容，主要围绕项目的合理性、项目组织管理有效性、资金使用合规性等方面，客观分析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三）建立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得分
项目投入 (10分)	立项情况 (3分)	项目立项规范性	3	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按照程序设立得3分，未按照程序设立不得分	3
	绩效目标情况 (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是否符合国家和相关部门法律法规规定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得2分，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不得分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1	专项资金审批、拨付、使用范围是否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规定	合规得1分，不合规不得分	1
			1	专项资金是否专款专用、记账清晰	合规得1分，不合规不得分	1
			1	是否存在截留、挪用、侵占、骗取等问题	合规得1分，不合规不得分	1
	项目资金落实情况 (2分)	专项资金到位率	1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资金拨付到位95%以上得1分，80-95%得0.5分，80%以下不得分	1
		到位及时率	1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	到位及时率95%以上得1分，80-95%得0.5分，80%以下不得分	1
项目实施 (30分)	政府采购规范性 (4分)	政府采购流程规范性	2	政府采购流程是否符合规定	符合得2分，不符合不得分	2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	2	政府采购项目是否规范签订合同	规范签订得2分，不规范不得分	2

		规范性				
	业务管理 (9分)	制度执行 有效性	2	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按照制度执行得2分, 未按制度执行不得分	2
			2	项目资料管理归档	归档得2分, 未归档不得分	2
		项目质量 可控性	5	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合规得5分, 不合规不得分	5
	财务管理 (17分)	管理制度 健全性	2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合规得2分, 不合规不得分	2
		资金使用 合规性	2	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	合规得2分, 不合规不得分	2
			2	资金使用范围是否合理	合理得2分, 不合理不得分	2
			2	资金总量是否未超出预算	未超出2分, 超出不得分	2
			2	各分项资金是否未超出预算	未超出2分, 超出不得分	2
			2	会计核算合理, 资料完整	合理得2分, 不合理不得分	2
		财务监控 有效性	2	是否已经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	已制定或具有得2分, 未制定或不具有不得分	2
			3	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合规得3分, 不合规不得分	3
项目产出 (25分)	项目产出 (25分)	实际完成情况	12.5	是否达到预期建设目标	达到得12.5分, 未达到不得分	12.5
		完成及时情况	12.5	是否及时完工并投入运行	及时得12.5分, 不及时不得分	12.5
项目效果 (35分)	项目效果 (35分)	社会效益	10	是否得多良好的社会效益	是得10分, 否根据具体情况得分	8
		服务理念 践行	10	是否践行了服务基层理念	是得10分, 否根据具体情况得分	8
		服务对象 满意度	15	是否得到基层干部群众良好的满意程度	是得15分, 否根据具体情况得分	14
合计			100			95

三、项目执行及绩效现实情况

根据项目绩效评价情况，围绕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投入、产出、效果指标进行分析，指标得分 95 分，失分 5 分，分解如下：

（一）项目投入（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

1、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按照规定程序进行申请立项，项目资金投入与预算相匹配。该指标满分 3 分，扣 0 分，得 3 分。

2、绩效目标情况

政法四级网扩容升级项目建设绩效目标为，通过四级网的扩容改造，实现依托政法四级网传输通道融合政务外网，建立跨部门共享协同工作机制，实现各部门间深度协作，有效提升各部门办事效能，保障业务信息的有效性，减少工作中的失误。与年初预算绩效目标一致，项目绩效明确合理。该指标满分 5 分，扣 0 分，得 5 分。

3、项目资金落实情况

该项目资金为财政预算资金，按照合同约定，本年资金到位率 100%，财政指标能及时下达我单位，同时按时落实到具体项目上，本年到位及时率 100%。该指标满分 2 分，扣 0 分，得 2 分。

（二）项目实施过程（满分 30 分，得分 30 分）

1、政府采购规范性

（1）政府采购流程规范性

项目建设过程中，所有执行政府采购项目均符合政府采购流程规定，严格按照政府采购要求进行。该指标满分 2 分，扣 0 分，得 2 分。

（2）政府采购合同签订规范性

所有执行政府采购项目均规范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不存在未签订或不规范签订合同情况。该指标满分 2 分，扣 0 分，得 2 分。

2、业务管理方面

（1）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本项目已按照项目管理制度执行，制度执行良好，根据国家专项资金管理有关制度，严格按照会计制度规定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处理，做到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项目资料已按照规定进行归档。该指标满分 4 分，扣 0 分，得 4 分。

（2）项目质量可控性

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采取了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该指标满分 5 分，扣 0 分，得 5 分。

3、财务管理方面

（1）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符合相关的财务会计制度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对项目单独核算、资金审批管理、资金支付流程管

理等均有合法、合规、完整的规定，确保专项资金合理有效使用。该指标满分 2 分，扣 0 分，得 2 分。

（2）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专项资金的审批、拨付、使用范围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规定，专款专用、专账记载。经检查经费支出凭证附件齐全合规，资金走向清晰。资金支付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及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挪用、挤占、虚列支出等情况。资金总量未超出预算。该指标满分 10 分，扣 0 分，得 10 分。

（3）财务监控有效性

已制定相应的监控机制，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和手段。该指标满分 5 分，扣 0 分，得 5 分。

（三）项目产出（满分 25 分，得分 25 分）

1、实际完成情况

长安区政法四级网承载着区级、街镇各政法单位之间的业务数据，横向覆盖长安区政法部门，纵向连接各乡（镇）政法部门。本次改造范围涉及长安区 3 个区横向单位，16 个乡（镇）综治办，16 个乡（镇）司法所，1 个乡（镇）法庭，共 36 个节点。该工程项目于 2018 年全部实施完毕，2019 年验收通过。该指标满分 12.5 分，扣 0 分，得分 12.5 分。

2、完成及时情况

各项工作均按照合同约定按时完成。该指标满分 12.5 分，

扣 0 分，得 12.5 分。

（四）项目效果（满分 35 分，得分 30 分）

1、社会效益

实现网上业务协同和信息资源共享，方便基层群众。政法网四级网的扩容改造，为今后政法业务提供了充足的传输通道，通过挖掘数据内在价值，实现技术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推动政法行业大数据的发展，维护社会稳定。**有助于发挥政府部门效能，推进智慧城市建设。**通过四级网的扩容改造，能够实现依托政法四级网传输通道融合政务外网，建立跨部门共享协同工作机制，实现各部门间深度协作，可以有效提升各部门办事效能，保障业务信息的有效性，减少工作中的失误，为领导决策提供坚实、准确的依据。

由于政法四级网刚刚投入使用，未完全发挥其优势，还未产生相应的社会效益。该指标满分 10 分，扣分 2 分，得 8 分。

2、服务理念践行

政法四级网投入运行刚开始，基层干部群众对其认知和使用程度有待进一步提高。该指标满分 10 分，扣分 2 分，得分 8 分。

3、服务对象满意度

政法四级网投入使用以来，为基层干部提供了有效的工作平台，通过这个平台直接将上级有关文件精神传达到基层，减少了到区委区政府往返路程，提高了办事效率。由于基层干部不能熟

练掌握使用政法四级网，需要进一步发挥其优势。该指标满分15分，扣1分，得14分。

四、项目综合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根据项目执行情况和项目绩效情况，给出总得分，指标体系设定100分，得出综合评价结论和项目综合绩效评价等级。项目综合评价4个等级：得分 ≥ 85 分为优秀， $75 \leq \text{得分} < 85$ 分为良好， $60 \leq \text{得分} < 75$ 分为一般，得分 < 60 分为较差。经我委绩效自评工作组评定，2018年政法四级网扩容升级建设项目得分95分，综合绩效评价等级为优秀。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政法四级网功能及优势未得到充分发挥，服务对象满意度有待进一步提升。

（二）针对问题提出具体改进措施或建议。对基层干部进行技术层面的培训，使广大干部群众充分了解政法四级网及其所创造的社会效益。

六、评价工作组人员名单

评价组	工作单位	职务	姓名
组长	长安区委政法委	副书记	许阳
组员	长安区委政法委	信息中心主任	王常军
组员	长安区委政法委	办公室主任	张会欣